

席绢

玄幻小说系列

而银发的主人朱水恋有着一张绝世的俊美面孔

像最纯净的婴儿般散播着纯洁无瑕的气息

充满智慧的双眸结合成难以形容的美丽

像天人？像谪仙？像天使

当她的初恋幻灭到没半点美感的时候

她的第二匹白马，让她更加迫不及待

朱水恋

上海文艺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玄幻灵异系列

席绢

水 恋 月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水恋月 / 席绢著 —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 - 7 - 5399 - 3377 - 1

I. 水…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2871 号

- 书 名 水恋月
著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刘洲原
责任校对 闻 艺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10 千
印 张 5.2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377 - 1
定 价 1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阡陌絮语(重版总序)

阡 陌

我是席绢作品在大陆的第一读者。

我敢这样说,那是因为职业使然。一九九四年我到浙江雁荡山开会,手头带了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王达明先生寄给我的一套他们旗下不同作家的书,其中有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我一口气看完,觉得这部作品构思独特,文笔幽默,现代人物带着梦幻的期待,穿越时空成为古人的新娘,从而演绎出了一段奇恋。虽然带有离奇玄幻色彩,却不荒诞,是传统情爱小说的一种创新,于是作出了引进席绢作品的决定。为了与之匹配,又选定于晴、林晓筠、沈亚三位作家的作品。这便是江苏文艺出版社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的台湾“四小名旦”纯情作品系列。从那开始,阡陌年年都有席绢新作介绍给大家,连续十五年共推出了六十八部席绢作品。

可以这样说,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悄然登上文



坛,在不事炒作、几乎没有宣传的情况下,靠着作品本身的吸引力,红极一时,许多人还误以为“席绢”是一个书商炮制的写作团队,连媒体也曾对此怀疑,提出过许多质疑。事实证明,席绢是唯一一个真正靠自己的作品在大陆率先畅销,然后红遍港台,席卷东南亚,在十几亿华人世界拥有无数读者的女作家。

回眸当今文坛,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在长达十五年的时间内,每年都有精彩的新作问世,写作生命长盛不衰。

初读席绢的人,无论是买来的、借来的书,还是偶然看到封面,或是道听途说后觅来鉴赏的,他们都有这样的经验,一接触到席绢的作品就情不自禁地被其吸引,欲罢不能,以至许多人后来都成了“绢迷”。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席绢小说,题材丰富多彩,从都市童话到校园生活;从亚武侠故事到古代闺趣;从三姑六婆到玄幻穿越,涉猎相当广泛。不仅故事曲折动人,而且爱情描写细腻,每一个故事都带给人新的生活层面,新的惊喜,新的特色。正是这些特点,令人废寝忘食,难以释卷。席绢是一个不愿重复自我的作家,她总是不断地颠覆自己,创造新的故事,开发新的领域,尝试新的表现形式,使读者有常读常新的感觉。

二、席绢作品的每个人物都富有自己的个性:她用智慧的语言写智慧的人物,不仅有职场上冷静智慧的女主角,



还有温柔婉约、纯净贤淑的女主妇。有的成熟独立、处事有道、魅光四溢,有的精明过人、刁钻可爱、调皮搞怪,体现了性格的复杂性和丰富的人性。席绢笔下的女主角,性格很少雷同,但不管性格如何机变,个个都能成功俘获男主角的心,那是因为席绢赋予她们一个共同的特质:美丽善良。善良者的人格是最美丽的,所以席绢受到大家的喜爱。席绢笔下的人物角色丰富,且个性各异。男主角除了个个具有丰神俊朗的外表外,每个人还都有各自独特的性格魅力,对年轻女性都有一定吸引力,因此喜爱席绢作品的人越来越多。经过十五年的耕耘,席绢在自己的小说长廊里塑造出各式各样的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他们构成了席绢言情小说中最具吸引力的绢系人物群像。

十五年的岁月流淌,当年初读席绢的小妹妹已经成长成妈妈级的人物,席绢的作品伴着一代又一代青春少女,走完求学路程,度过美好的青春岁月,走上工作岗位。席绢以她乐观开朗、勇敢自信、认真生活、渴望阳光、追求唯美的生活态度,为无数读者带来欢笑、希望和梦想。席绢就是这样用她的笔创造出一部部文学作品(我为之定名为“冰淇淋文学”),塑造了一个个令人难忘的文学形象。从某种意义上说,她为许多处于青春叛逆期的美少女领航,以她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为少男少女们引领了一段不凡的人生旅程。她歌,她笑,却唯独没有哭;她追求真善美,摒弃假恶丑;她远离阴谋、杀戮,奉献给年轻少男少女的永远是健康和阳光。也正因为此,席绢赢得了无数少男少女的真心喜爱,影



响了一代又一代年轻读者，成为他们的偶像。

席绢的第一代读者，已经走过了阡陌所说的历程，新一代的年轻读者正在走来。

除了读者，在大陆还有一批作者，她们从“绢迷”开始，网络成为她们成长的园地，从模仿到创新，她们是被席绢带动起来的一代言情作家。

虽然 80 后、90 后出现了不少言情作家，也出了不少好的作品，但我认为，读一读席绢的作品加以比较，仍然可以立判云泥，起码可以验证席绢的书是否经得起时代的检验。谓予不信，可以拭目重拾江苏文艺出版社的席绢全集。

作为大陆席绢小说的唯一合法出版者，江苏文艺出版社为新一代读者选择健康向上的言情小说的时候，首选重版席绢全集！本次重版的最大特点是重新将席绢作品进行分类，更利于读者阅读、欣赏和收藏。

经典的席绢，永恒的纯情。曾经那样深刻地打动过我和无数读者。

相信，经过时光的历练，席绢和她的纯情故事将带给更多朋友以最美丽的爱情感悟。

2009 年 9 月于南京



水恋之卷

十六岁，连维纳斯也要嫉妒的青春芳华的年龄。耀眼的光彩写在飘扬的发梢，炫目的风华落在自信的眉间，全身上下，都是上帝的眷宠，任其取之不竭地挥霍。

才刚经过高中联考的折磨，幸存的人都想恣意挥霍正美好的青春。沉重的教科书、比字典还厚的自修读本、堆得比人高的测验卷，全奉送给垃圾车载走。不知天高地厚的小高们通常不乐意去想两年后尚有一道窄门要穿越，到时压在肩头的参考书、考试卷只多不少，恐怕会劳碌得像被摧残过度的老马，死命拖着一座书山爬向大学窄门，然后顺利地阵亡……

去！才高一，想那么多作啥？

十六岁耶！正是应该参加舞会、拓展社交，学习加入成人世界的时刻。该去学着恋爱、学着穿上高跟鞋、学着接触被家庭保护以外的世界。

显然，许多人都这么想，也迫不及待地去执行，所以联谊、烤肉拉开了活动的序幕；然后校园内再搞一些校花、校草的票



选,那可就热闹极了,完全没有辜负这些小高一们的期待,日子如愿地缤纷了起来……

但是,也有后遗症。这是许多人没有预料到的,至少,自认为天真无邪的朱水恋从没想到会遇到这种状况。

她站定在回家的路上,左手捧着一面奖牌,右手抱着一束玫瑰花。在她当选校花的同时,那个据说迷倒全校一半以上女生的学生王子也献上一束花表示追求之意。由于这是她生平第一次收到花,值得纪念,于是花收下了,人则当场拒绝。不是讨厌帅哥,而是她中意的类型恰巧是那只白马不具备的,所以她就很遗憾的拒绝了。唉!多希望谈个小恋爱啊,但却没对象,好可悲。

“请问……”眼前的阵仗来看,不太蠢的人都猜得出来者不善。共有二女四男,其中一名女生似乎是前任校花,也是学生王子的前女友。

“你很跼嘛!”一名男子发言道。

“别以为当上校花就了不起!”另一个也道。

“你要不要脸呀!敢抢学姐的男朋友!”陪在校花旁边的女生宣告罪状。

“对嘛!才高一就这么嚣张,以后还得了,我们这些学长还要不要混呀?”

“对呀对呀!今天要是不给她一个教训,她还当我们这些学长学姐好欺负……”

总算明白了,这些人因为校花宝座落到高一手中而不甘心,想借机生事哩。朱水恋不免好奇地打量他们好几眼。原来这种事确实会发生在日常生活中,而她有幸遇到了;有点戒



备、有点兴奋，觉得人生果然将在十六岁以后开始变成彩色的了。

即使是这样不愉快的开头也成。

“你们想怎么样？”

“给你一点教训！”一个男子抢过她的花，丢在地上用力踩。

“嘿！你……哎呀！”朱水恋来不及说更多，就被一个女生用力推了一下，退了好几步，还差点跌倒。

“警告你不要太嚣张，记住了吗？”前任校花像是满意了，淡淡地开口。

“记住你个头！想死说一声就好，我会成全你！”朱水恋虽知一人难制众拳，但并不想示弱，将奖牌当成飞盘用，毫不客气地丢向前任校花。

准头十足，击中了前任校花的肩膀——

“哎唷！”似乎是非常疼痛的哀叫。

“可恶！你竟敢打人！”男生全部傻眼，不相信这个人单势孤的小学妹竟会是个狠角色。

“你们没事来堵我，我还跟你客气什么！”朱水恋自认不是好脾气的人，力不如人也绝不认输。不过倒是开始暗自后悔起为何从不肯跟着四个弟弟一样去跟爷爷学武术，不然什么柔道啊、跆拳道也好，现在可好啦，遇到了这等阵仗，八成要带伤回去。讨厌！

“太过分了！我们打她！”一名女生尖叫着，并且身先士卒地轰来了火热巴掌——

这还好，闪得过！

“我对锅贴没兴趣，还给你！”一巴掌成功打退对手。但来不及得意便被另一道力量狠狠推跌在地。



那些男生显然没有半颗绅士细胞，对弱小女性都出得了手，真是可耻！

“打肿她的脸！看她还敢不敢拿那张脸出来嚣张！”前任校花立即下指示，摆明了看不顺眼别人有一张好看的面孔，而这张面孔还使得她失去男友与后冠。

“我不会放过你们的！”朱水恋感到有些害怕，但就是管不了一张嘴，在逃脱失败后，此刻她的双臂被一左一右架着，且有一名壮硕男子正举着他甜不辣般的大掌带着掌风，咻咻挥下——

碰！有声音，但预期中的疼痛并没有到来，反而听到了哀号，似乎是别人很痛的样子。

朱水恋悄悄睁开双眼，同时觉得自己的双臂被放开了。怎么？有人来英雄救美吗？简直是太神奇了，今天到底在上演哪一出肥皂剧啊？

然后，在一票学长学姐们遁逃的方向，她找到了她的救命恩人……

飘逸的白色功夫服、颇长的身形、闲适的姿态，一头披肩的长发虽被发带束住，但仍在风的撩动下轻轻起舞……还有那张俊美得天地变色的脸……呼吸蓦然一窒！朱水恋生平第一次体会到了什么叫晕眩、什么叫失魂……

怦怦！怦怦！心跳得好快，血液像在沸腾……

是他！就是他！她喜爱的男子类型就是这一种！

干净、纯白、飘逸、优雅……还有，美丽。那种中性的美丽，足以让她流干口水，想拜倒在白色的功夫裤之下……

“你……”好柔、好美……呃，好假的声音，由她的口中发



出，她相信自己的双眼也自动冒出两颗红心，正全力对俊美男子发电中。

“朱水恋？”优雅绝世大俊男开口了，是很沉着的声音，音调属中性，每一个声音的发出都像裹了磁粉，迷人透顶，直震荡入少女怀春的芳心深处……

“啊？呃……是！我是朱水恋！”她连忙点头，并且以最快的速度靠近俊美男子，仰得高高的脸孔满意于两人间身高的落差；他约莫有一米七五，配她目前一米六〇刚刚好，简直是天作之合哪！

白衣男子微微一笑，自我介绍道：

“敝姓韩，韩璇是我的名字。”

“你几岁？有没有女朋友？”这个很重要。

“十七岁，没有女友。”似乎感到玩味，韩璇一双英气的眉毛微微扬起，接着道：“我受令伯父朱圣伦所托，前来接你，你准备好了吗？”

“嘎？伯父？我那个十五年来没有回家的伯父！”朱水恋大大愣住，一时之间有点迷糊。

“你还没准备好？”韩璇严肃地打量她。

“现在吗？”脑海中满溢的梦幻泡泡一下子消失无踪，一股由心泛起的奇特波动令她脱口道：“我准备好了！毕竟我是朱家第二十代的长女。”

一直以来，隐隐地感觉到某种认知在血液里窜动。没有人刻意知会她什么，让她毫无压力地活着；家人过度的宠爱，像是预知她将会离开一般，拼命趁她还在时，给她最好的一切，总怕少疼了她似的。她知道自己生来带有一个传承的任

务，虽仍不明白是什么，不过必须离家却是确定的，因为每一代都是相同的情形。

是个大帅哥来带走她耶！老天真是待她不薄。她倏地抱住韩璇的手臂，贴得很紧。好幸福……好美妙……

“快跟我回家吧，以后我们将会生活在一起，对不对？好令人期待耶！”大眼里满是高压电，放送！放送！

决定了，她要爱上他，更要让他也爱上自己。

嘻嘻！甜美的初恋呵，就要来了。

她美丽的十六岁，由幸运来起头，必然会走向精彩幸福的终点。

她最最最爱这种俊美得没天理的男人了！

“你确定要这样走回家吗？”

韩璇含笑地问，似乎对这情况感到有趣。美丽似火的少女以双臂牢牢抱住他手，身体也偎得很紧密，相对的这么一来，两人会变得不好走路。

“当然。”好幸福的咕哝声。才不在乎走得歪歪斜斜、踉踉跄跄。事实上她怀疑自己已飞在天空中了。

神呀！请给我更长的路，让回家的距离拉得更远吧。喔，不不！最好没有尽头，就让他们依偎着直往日落的方向奔去吧，不必有日、不必有月，走到地老天荒更好！

她会让他爱上她的，绝对绝对不让别人抢走。

呀！她的王子、她的梦想……

真是美妙呀！

哇哈哈……



第一章

从纯然的美梦掉入绝对的噩梦中，需要多少时间？

朱水恋深深叹口气，觉得好哀怨。

她美丽神圣的初恋——本是永生难忘的豆蔻初情，将会留存在回忆中最珍贵一角的记忆，竟然，就那么的，成了……一场笑话。幻灭得没半点美感。

早该知道世界上不会有为她打造的翩翩俊美男，那种美丽的男人只存在于反串世界，像歌仔戏里的小生一般不真实。可是……“喜好”这种东西，一旦确定了之后，十匹牛也拉转不回来。谁教当年被迷惑得那么深、那么重，从此再不入眼其他各式俊男，什么粗犷豪迈啦、什么风流潇洒、文质彬彬啦，都没有用。

她死死认定全天下的帅哥只有一个类型，也就是像韩璇那种集美丽、飘逸、优雅、潇洒、聪明于一身的人才叫俊男。她这辈子不会对第二种类型流口水了，但为何老天硬要让她幻灭呢？真是太残忍了！她朱水恋一不作奸二不犯科，何苦这

么折腾她？

今几个一早，她拎着满满一公事包的待批文件前来天母，准备将累积了三天的工作交到韩璇手上，顺便看看向来不怠忽工作的人因何旷职三天。

甫一踩入客厅，便看到那三个身为“旭日保全”高级主管的男子，依然像无业游民般在元宅里闲荡。据她所知，“旭日保全”大楼的修补已臻完工，这些人不乖乖回去上班，干啥子还赖在这边当食客？

“我找韩璇，她还在这里没错吧？”打手机不通，三天来音讯全无，八成被元旭日那痞子强制留人，否则韩璇才不会弃工作于不顾哩。

“其实……我们也不大确定他们是否还在……”

纪恒伦正好端一盘已冷掉的饭菜下楼，解释道：“这三天来我们都会按照三餐送饭到他们房门口，但都没有人出来食用，我们怀疑他们是同归于尽了，还是走人了。”

“都没有人试着去敲门吗？”朱水恋讶然问道。

“你去如何？”范宇文嘻嘻一笑，一副死道友不是死贫道的奸险状。

“你们这些聿人！”朱水恋扳起美丽不可方物的俏脸，修长的双臂叉腰成茶壶状，骂道：“天晓得你们怎么搞起‘旭日保全’的！那家伙是很差劲没错，但有韩璇在，她才不会纵容他行凶，怕个啥呀！”

林有安不甘被数落——“拜托，前提是我们并不肯定韩璇是否还活着呀，搞不好现下他只剩一口残气。”

“怎么说？”朱水恋撇嘴。他们当璇是什么？瓷娃娃？



“哎。你知道，同……咳，同性恋的床事……恐怕有一方会很痛……痛到厥了过去……我们都在猜测，厥过去的那个人，八九不离十会是你家韩璇。”范字文已经尽量含蓄。

朱水恋原本薄怒的俏脸逐渐转为愕然，再是忍笑，直摇头道：“我真是不敢相信。”

“相信我，我们也是调适了很久才能以平常心看待旭日老大异于常人的性向。总有一天你们也会习惯的。”林有安尽己所能地略表安慰之意。毕竟日后是亲家，好来好去是必要的。

“白痴。”她轻哼，往楼梯的方向走。

“嘿！你要做什么？”林有安语气中似含着期待，扬声唤着。

“叫人呀，做啥？”她晃了晃手上的公事包。“如果他们还窝在房里，这些工作正好交待一下；如果他们跑掉了，你们更可以一展长才，教我们见识一下‘旭日保全’的找人功力。”

边说边走上楼，无视三名好奇鼠辈塔顶风车尾随而上，她站定在韩璇房门口，轻敲了两下。

“璇，你在不在？”

没有任何回应。

“元旭日，你还活着吗？”这次用尖硬的鞋尖敲门。

依然没有丝毫动静。

“看来只好撞开门了。”范字文一副喃喃自语的模样，仿佛他这么大声的建议纯属耳语，别人爱听不听都无所谓似的。

“是呀，也许韩璇正亟待好心人伸出援手送他就医呢。”纪恒伦也煞是“担心”地耳语。

“虽然去撞门的人可能会有生命的危险，但阵亡了一个，



至少还有我们三个可以提供善后服务，‘她’可以安心地去，没有后顾之忧。”林有安的“耳语”比打雷还大声，生怕方圆十里内有人漏听似的。

朱水恋向天花板翻了个白眼。真服了这些奸人孬种。从耳后拉下一只黑色细发夹，没有迟疑地插入特别设计过的钥匙孔，手腕左转右转地使弄起来。

“朱小姐，你可能不知道咱们‘旭日保全’任何一种产品都不容易让人破解的。即使是门锁，虽然不是我们亲自设计，但由德国进口至今三年，还没有一个小偷弄得开的，我奉劝你——”随着一声清脆的“喀”声，中断了林有安的自满演说词，硬生生教他吞下原先的天花乱坠。

那一扇号称没有小偷打得开的门，此刻已被推开一道小缝，而美丽的朱水恋好整以暇地将发夹别回耳后方之后，优雅地挥了下手，向三个目瞪口呆的男人们致意。然后轻松地打开门，走进去了。

好一个奇妙的巧合。朱水恋甫踏入房间内，才疑惑着为何看不到人时，落地窗口也同时闪进两道人影，率先飞进来的是元旭日，随后步履稍微不稳的是韩璇。两人皆穿功夫服，由满身大汗来看，他们才切磋功夫完毕。元旭日扶住气喘不休的韩璇，批评道：“就说你的内功还没练足火候，别勉强学轻功偏不听，看看你，累得像哈巴狗。”

几个大口气的吐纳，韩璇很快平缓气息。她没有理会元旭日的叨念，看到了朱水恋，一边拿毛巾擦拭一身的汗，一边笑道：“我猜想你该来了。还真是一刻也不能等。”

“璇……”基于礼性，她见到初恋情人便要偎过去，全然心